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平人社办〔2021〕77号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申报第四批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及大众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高新区人力资源管理局:

为进一步做好创业服务工作，促进各项创业扶持政策贯彻落实，深入推进我市人社系统“万人助万企”活动，按照《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平政〔2020〕18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创业孵化平台建设的通知》（豫人社就业〔2015〕27号）、《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

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平人社〔2017〕362号）、《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市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区评审认定奖励办法(试行)等2个办法的通知》（平政办〔2017〕59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人社系统“万人助万企”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平人社〔2021〕33号）文件，现将第四批平顶山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和新型孵化平台、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标准和申报材料

申报平顶山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和新型孵化平台具体申报标准和申报材料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创业孵化平台建设的通知》（豫人社就业〔2015〕27号）文件相关规定执行;申报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具体申报标准和申报材料按照《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平人社〔2017〕362号）文件有关规定执行（申请单位需自2016年10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注册成立并正常运营一年以上、五年以内的首次创办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1年10月1日前将所有申报材料汇编成册，一式两份，报送至市人社局就业促进局，逾期未报送视为放弃。

二、有关要求

（一）各县（市、区）人社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把申报工作当作推动当地人社系统“万人助万企”活动和创业服务工作的重要抓手，切实负起责任，广泛宣传政策，鼓励符合条件者积极申报。

（二）申报单位及各县（市、区）人社部门要按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加强创业孵化平台建设的通知》《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管理办法》规定如实申报，并填写《平顶山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申报推荐表》（附件1）或《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表》（附件2）；《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信息核查表》（附件3）；《第四批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5）。各县（市、区）人社部门要对申报项目的真实性进行审查，对申请材料的全面性进行审核，真正把带动就业创业明显的创业孵化基地和新型孵化平台及市场前景好、又有发展潜力的创业项目筛选出来，从而推动我市创业服务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联 系 人：荆　浩

联系电话：2978819

附件：1. 平顶山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申报推荐表

2.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表

3.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信息核查表

4.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发展计划书

5. 第四批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汇总表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8月12日

附件 1

平顶山市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申报推荐表

县（市、区）：

基地名称			
基地地址			
基地挂牌时间		基地授牌单位	
基地地址邮编		基地启用时间	
基地占地面积		基地建筑面积	
孵化场所面积		基地投资方	
基地负责人		联系电话	
基地运营机构		基地运营方式	自营/委托/合作
运营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在孵企业户数		吸纳就业人数	
年产值		累计出园户数	

功能概述	
制度概述	
业绩概述	
荣誉概述	
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表

所在县（市、区）：

<table>
<tr><td>创业实体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创业实体类型</td><td colspan="7">□企业　□个体工商户　□农民专业合作组织　□其他＿＿＿</td></tr>
<tr><td>注册成立时间</td><td></td><td colspan="2">营业执照注册号</td><td colspan="2"></td><td>所属行业</td><td></td></tr>
<tr><td>企业员工人数</td><td></td><td colspan="2">其中大学生人数</td><td colspan="2"></td><td>专利数量</td><td></td></tr>
<tr><td>经营场所地址</td><td colspan="5"></td><td>申请金额</td><td></td></tr>
<tr><td>创业实体总资产</td><td></td><td>企业估值</td><td></td><td>年利润</td><td></td><td>年销售收入</td><td></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性别</td><td></td><td>学历</td><td></td><td>毕业年份</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td><td>手机</td><td colspan="2"></td><td>人员类别</td><td></td></tr>
<tr><td>项目简介</td><td colspan="7">（产品、市场机会、核心优势及项目最新进展情况）</td></tr>
<tr><td>所在园区或县（市、区）人社部门意见</td><td colspan="7">（单位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创业团队和股东信息

成员姓名	身份证号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人员类别	企业职位	联系电话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人员类别	企业职位	持股比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其他创业扶持政策落实情况						
政策名称		享受时间	金额	本项目申报材料均真实可靠，如有不实责任自负。 法人代表签名：　　（企业盖章）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

附件 3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信息核查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table>
<tr><td>申报人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
年月</td><td></td><td rowspan="3"></td></tr>
<tr><td>人员类别</td><td></td><td>毕业
时间</td><td></td><td>毕业
院校</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td><td colspan="3"></td><td>联系
电话</td><td></td></tr>
<tr><td>注册《营业执照》时间</td><td colspan="3"></td><td>家庭
住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企业类型</td><td colspan="6">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在企业类型上勾选）</td></tr>
<tr><td>企业主要合伙人或股东信息情况</td><td colspan="6">姓名　　学历　　主要经历　　联系电话</td></tr>
<tr><td>核查人员实地核查意见</td><td colspan="6">经 _____（部门） _____、_____经办人员现场实地查看，该企业（门店）目前正常经营，且符合上报条件。

（签名）

年　　月　　日</td></tr>
<tr><td>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意见</td><td colspan="6">（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备注：本文档一式两份，县（市、区）人社部门、市人社局就业促进局各保存一份

附件 4

平顶山市大众创业扶持项目发展计划书

一、项目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解决用户的哪些问题；

二、项目市场机会和主要客户；

三、企业优势劣势分析（包括与竞争对手比较）；

四、创业团队（核心创业成员的工作经历、优势及研发成果）；

五、项目经营进展情况（产品开发情况、企业总资产、员工人数、最近 6 个月销售量、销售收入、利润及企业估值等）；

六、未来发展规划和市场拓展计划（项目未来两年发展规划及市场拓展计划）；

七、扶持资金的主要用途；项目面临的风险分析。

附件 5

第四批大众创业扶持项目申报汇总表

推荐县（市、区）人社局：　　（盖章）　　年　　月　　日

序号	企业名称	法人姓名	身份证号	人员类别	联系电话	开户信息		
						开户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注：此表各县（市、区）人社局需同时上报盖章纸质件及 excel 电子表

平顶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1 年 8 月 12 日印发